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

2024 中期報告



目 錄

2	詞彙表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9	簡明綜合損益表
20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詞彙表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應具有下列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信達」	指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59)
「中國信達集團」	指	中國信達及其聯繫人
「信達證券」	指	信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059)，為中國信達持有78.67%股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及為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
「信達證券(香港)」	指	信達證券(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信達證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為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
「本公司」	指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1)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的《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詞彙表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經不時修訂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情況

2024年上半年在政治方面，俄烏衝突持續和以色列對巴勒斯坦哈馬斯採取軍事行動沒有平息的跡象，情況甚至有加劇的跡象；而這些衝擊全球供應鏈，不但影響經濟活動復甦進程，同時大幅推高通脹。前美國（「美國」）總統特朗普在演說時遭遇槍手攻擊，這令美國今年下半年舉行的總統選舉添加不確定性。在經濟方面，在後新冠時代不同國家的經濟都呈現不同程度的恢復。有些國家不斷增加利率以壓抑通脹；有些國家如日本仍然維持低利率。在美國聯邦儲備局（「聯儲局」）經過幾次加息後，美國通脹首季一度暫停回落，美國經濟輕微降溫，勞動力市場略有放緩，惟抗通脹的路程仍然反覆不定。美國通脹首季一度暫停回落，核心消費者物價指數（「CCPI」）連續兩個月維持在3.8%，第二季起重新下行，於6月降至3.3%。聯儲局在6月一如市場預期維持利率不變，官員們預料今年底利率中位數為5.1%，意味年內只減息一次，較3月議息時預測的三次減息為少，這令市場充滿不確定性。

由於美國通脹回落速度緩慢，減息時間點未明，美匯指數第二季上升1.3%，總結上半年上升4.5%。美國各主要年期國債孳息率上半年反覆向上，10年期及2年期國債孳息率第二季一度重上4.7厘及5厘；美股第二季個別發展，道瓊斯工業平均指數下跌1.7%，而標準普爾指數及納斯達克指數季內則分別上升3.9%及8.3%。累計上半年，三大指數升幅介乎3.8%至18.1%。

歐洲方面，歐元區3月起CCPI按年升幅保持在3%以下，歐洲央行6月一如市場預期減息0.25厘，存款利率下調至3.75厘，主要再融資利率下調至4.25厘。總結上半年，泛歐指數Stoxx 50、德股及英股則升5.6至8.9%，法股跌0.8%。

債券市場方面，隨着聯儲局加息週期進入尾聲，加上穩定房地產政策接連出台及部分出險房企陸續取得重組進展，離岸中資美元債反彈，其中Markit iBoxx亞洲中資美元債券指數第二季上升1.7%，上半年累升3.3%。Markit iBoxx亞洲中資美元高收益債券指數和Markit iBoxx亞洲中資美元房地產高收益債券指數第二季分別上升5.1%及14%，累計上半年上升11.8%及30.8%。

內地方面，2024年第一季經濟有所復甦，國家統計局公佈，第一季生產總值（「GDP」）按年增長5.3%，高於市場預期增長4.8%。不過，第二季經濟增長動能放緩，期內GDP按年增長4.7%，低於市場預期的5.1%。累計上半年GDP按年增長5.0%，低於市場預期的5.2%。首六個月固定資產投資按年增長3.9%，工業增加值增長6.0%，均符合預期。消費動力不足，首六個月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按年增長3.7%，低於預期。《政府工作報告》將2024年GDP增速目標維持在約5%，惟在有效需求不足、社會預期偏弱、風險隱患依然較多下，預期仍須透過財政及貨幣政策支持經濟穩定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內地股市方面，上海證券交易所綜合股價指數（「上證指數」）走勢反覆，2月下跌至2,635點，創2019年3月以來新低，其後展開反彈，但於第二季再度受壓，第二季收報2,967點，下跌2.4%。總結上半年，上證指數微跌0.3%。2024年第一季資金重返A股市場，但第二季淨流出296億元人民幣，總結上半年北向資金淨流入386億元人民幣，扭轉2023年下半年的流出動態。人民幣匯價方面，由於中國和美國10年期國債息差持續倒掛，截至6月底，中美息差大幅擴闊至219個基點。人民幣續面臨下行壓力，第二季在岸人民幣（「CNY」）及離岸人民幣（「CNH」）均下跌0.6%。總結上半年，CNY及CNH分別下跌2.3%及2.4%。

香港方面，受外圍環境影響，香港經濟復甦步伐較預期慢，2024年第一季GDP按年上升2.7%，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上升2.3%，期內，私人消費開支按年實質上升1.0%，為自2022年第四季以來最小增幅。考慮到美國貨幣政策緊縮週期較預期長、利率續高企、金融狀況偏緊、地緣政治緊張等因素，續對經濟信心和活動構成打擊，並導致投資、消費及貨物出口承壓。

2024年上半年香港股市走勢先低後高，恆生指數第二季收報17,719點，較第一季上升7.1%，累計上半年上升3.9%。恆生中國企業指數收報6,332點，第二季上升9.0%，累計上半年上升9.8%。恆生科技指數收報3,554點，第二季上升2.2%，累計上半年下跌5.6%。港股成交亦呈先低後高，首六個月日均成交金額為1,104億港元，同比下跌4.5%。南向資金繼續流入，第二季北水淨流入2,383億元人民幣，總結上半年淨流入3,714億元人民幣。

香港首次公開招股（「IPO」）市場方面，高利率環境不利企業估值，新股上市集資活動淡靜，同時IPO平均集資規模減少。2024年上半年，香港新上市公司共有30家，按年減少9%，集資額約132億港元，按年減少26%。香港本地券商經營環境持續困難，聯交所數據顯示，2024年上半年有19家券商停止營業。

中資美元債市場方面，2024年上半年中資離岸債總發行規模約936億美元，按年增長6%，剔除地產板塊涉及違約重組發行的規模後，上半年中資離岸債實際發行規模約884億美元。2024年上半年，共有234家中資企業成功發行534隻離岸債券，平均每隻規模約1.3億美元。從板塊發行規模佔比來看，主權債、城投債及產業債在一級市場的佔比均有所上升，分別達到24%、25%和11%（2023年底：分別為17%、18%和8%），金融債小幅下降至3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表現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秉承過往的經營戰略，作為中國信達體系內在境外設立的全牌照證券機構，作為中國信達集團生態圈連接國際資本市場的樞紐及海外資管中心，主打中國概念，提供輻射全球的跨境投資銀行服務。本集團期內發展各業務板塊—資產管理、企業融資、銷售及交易業務，以及經重組可呈報的固定收益投資板塊。資產管理業務管理規模有所增長，收益同比增加主要因為期內完成三筆新增諮詢顧問費項目所致；企業融資方面，債權類業務有較大幅的改善，所以收益同比有所增長；銷售及交易業務收益則和去年同期相若；固定收益投資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債券投資平均規模比去年同期增加136%；而攤佔聯營公司的業績則和去年同期相若，因此上半年本集團整體利潤錄得稅後利潤為1,313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稅後利潤28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589%。2024年上半年總收入為8,671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6,973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4%，其中營業收益為8,928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6,373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1%。其他收入為307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1,065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71%。其他虧損淨額為564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虧損淨額465萬港元），虧損較去年同期增加21%。開支方面，本集團着力控制成本，人員費用同比下跌2%；加上主動壓縮其他營運支出，因此上半年經營成本（不包括佣金開支，財務費用以及減值準備）為2,268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2,791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9%，而財務費用較去年同期上升18%，主要因為平均借貸額同比增加17%。

本集團上半年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為1,539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1,574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主要是由於一間從事基金管理及私募股權投資的聯營公司業績較去年同期有所下跌；但另外一間從事基金管理的聯營公司及其管理的絕對回報基金的業績同比則錄得增長，因此抵消部分跌幅。結果，於上半年度，本集團稅前利潤為1,936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649萬港元），而權益持有人應佔稅後利潤為1,313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28萬港元）。

資產管理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資產管理分部仍然以輕資產經營，作為中國信達生態圈連接國際資本市場的海外資產管理的服務中心，積極圍繞中國信達集團主業開展業務，聚焦問題資產業務方面，並通過加強市場化資管業務經營，積極探索跨境財富管理業務。該分部在期內繼續探索及拓展減持專項資管項目及一些境內問題資產基金，上半年資管規模儘管較去年同期增長6%至539億港元，但部分資管存量項目在去年下半年或本期內服務期結束，以及新增項目在市場激烈的競爭下費率減少，上半年基金管理費收入為2,475萬港元，同比下跌2%；但期內完成三筆新增諮詢顧問費項目，錄得900萬港元的收入。因此該分部於期內營業收益為3,749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3,222萬港元），比去年同期上升16%。期內，由於應收管理費出現減值損失467萬港元，因此該分部於期內的溢利下跌14%至1,530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1,789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與各聯營公司積極合作，拓展多元化的業務，其中一間從事私募股權投資的聯營公司受市場波動負面影響令業績同比有所下降，但另外一間從事基金管理的聯營公司及其管理之絕對回報基金的業績同比有所增長，抵消部分跌幅。故本集團上半年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為1,539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1,574萬港元）。

企業融資

企業融資業務繼續以股權及債權的發行為客戶服務，2024年上半年香港IPO市場持續疲弱，總集資金額亦持續在低位，金額僅為132億港元，按年減少26%。該分部股權類業務在期內深受香港IPO不景氣影響，手上個案進度緩慢及未能增加項目儲備，於期內僅完成幾項承銷以及財務顧問及合規顧問項目。至於債權類業務，受惠於中資離岸債券市場氣氛改善，期內該分部能把握中資境外債券市場之熱潮，完成9個境外發行項目，上半年錄得承銷費收入為1,477萬港元，比去年同期42萬港元上升3,417%。因此該分部於期內營業收益錄得1,738萬港元，比去年同期的459萬港元上升了279%，而分部於期內錄得利潤704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虧損823萬港元）。

銷售及交易業務

香港證券市場上半年持續疲弱，券商經營困難，根據聯交所數據，2024年上半年有19家券商停止營業。截至6月30日，恆生指數收報17,719點，較2023年底收市的17,047點累計上升672點或3.94%。日均成交金額為1,104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同比下跌4.5%。該分部營業收益從上年同期的2,147萬港元上升1%至本期的2,162萬港元，其中佣金收入為1,053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1,004萬港元），證券融資利息及其他利息收入為1,109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1,143萬港元）。鑒於香港證券市場未有大幅改善，本集團在期內對證券融資貸款持謹慎態度，嚴控風險，未有擴大規模。該分部在嚴密控制經營成本下，上半年虧損減少至383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虧損610萬港元）。

固定收益投資

固定收益投資業務是於本期內新增的可呈報分部，由先前呈報予資產管理分部項下的固定收益投資分部重組而成，主要輔助債券承銷業務及投資中資境外債券為主，以持有至到期為主要投資策略。該分部在上半年抓住中資境外債券的投資機會，在嚴控風險之下，上半年平均債券倉位為4,519萬美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36%。因此該分部於期內收益為1,262萬港元，比去年同期的506萬港元上升了149%，而該分部於期內錄得利潤455萬港元（2023年上半年：53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未來

展望2024年下半年，美國經濟降溫，就業市場開始鬆動，但通脹回落速度仍然緩慢，聯儲局對減息採取審慎態度，減息路徑存在不確定性。聯儲局自2023年9月起維持息口不變，2024年6月位圖顯示，年底利率中位數為5.1厘，意味年內只減息一次，較3月議息時預測的三次減息為少。儘管聯儲局主席鮑威爾表示無須待通脹回落至2%才減息，惟重申尚未有充分信心啟動減息週期，需要更多通脹降溫證據，因此高利率環境或較預期持久，續抑制經濟活動。此外，美國將於今年11月舉行總統大選，候選人對華立場偏強硬，中美關係或趨緊張。選情發展將會影響資產市場表現。

歐洲方面，歐元區經濟初步改善，但復甦並不牢固。與此同時區內通脹回落，減息的條件相對成熟。由於歐洲央行早於聯儲局減息，年內潛在減息幅度或較美國為大，另外法國大選結果出爐，儘管成功阻撓極右黨派上場，惟預期懸峙議會將影響執政效率，政治前景不明朗，或會拖累歐元區資產走勢。

內地方面，2024年第一季經濟有所復甦，惟踏入第二季以來，主要經濟數據略遜市場預期。《政府工作報告》將2024年GDP增速目標維持在約5%，惟在有效需求不足、社會預期偏弱、風險隱患依然較多下，預期仍須透過財政及貨幣政策支持經濟穩步增長。由於內地經濟復甦並不全面，全面復甦道阻且長，將限制企業盈利回升空間；若然下半年內地出台超預期政策，外資對內地市場重拾信心，資金重新流入，將刺激內地股市成交暢旺。

香港方面，受外圍環境影響，經濟復甦步伐較預期慢，2024年第一季GDP按年上升2.7%，期內，私人消費開支按年實質上升1.0%，為2022年第四季以來最小增幅。考慮到美國貨幣政策緊縮週期較預期長、利率續高企、金融狀況偏緊、地緣政治緊張等因素，續對經濟信心和活動構成打擊，並導致投資、消費及貨物出口承壓，香港政府維持全年經濟增長2.5%至3.5%的預測。標普全球6月經季節調整後香港採購經理指數(PMI)連續第三個月回落，由5月的49.2降至6月的48.2，連續兩個月跌穿50盛衰線，反映營商環境進一步走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港股下半年面臨的下行風險仍包括地緣政治風險升溫、中美角力、高利率環境延長及美元流動性進一步收緊，或導致資金撤出香港；另外，內地經濟活動內生動力不足，拖慢企業盈利改善步伐，而且內地房地產市場資金鏈壓力仍未完全緩解，續壓制投資者風險胃納，靜候催化劑扭轉大市氣氛。經濟方面，隨着中港兩地更頻繁的互通互聯，以及在「粵港澳大灣區」加深融合的帶動下，而香港仍作為外資進入內地的橋頭堡，長期續利好香港離岸人民幣業務。同時，中港股市、債市在續深化融合，穩步推動中國金融市場的對外開放，另一方面也有利鞏固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本集團將會繼續加強與信達證券業務協同，加大力度共同策劃打通境內外一體化的金融服務，做好信達證券境外業務平台角色。具體重點放在境內機構境外發行債券、境內企業香港IPO、境內機構境外重大資產重組等投行業務、H股全流通的跨境經紀業務、跨境資管產品創立以及兩地研究部門互發研報機制設立以拓展跨境一體化投行服務。

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圍繞中國信達集團主業，作為中國信達生態圈在境外設立全牌照證券機構。本集團會繼續推動各業務板塊的發展，一方面進一步促進協同業務發展，持續優化公司內部管理，提升資產能力，同時繼續保持穩健經營、合規經營；另一方面，對外則深化與信達證券及中國信達生態圈的合作，以達至多贏局面。在資產管理方面，本集團持續深化轉型，以及結合市場走勢及自身優勢發展市場化資管業務，同時本集團將響應國家及集團業務發展之方向要求，選取特定賽道挖掘特殊機遇的股權投資及相關資產管理業務。銷售及交易業務將會以穩健及嚴守風險的原則，致力增加業務量及市場份額，拓展境內外機構、企業及高淨值客戶；本集團旗下的證券公司將繼續朝着財富管理方向發展，把產品多元化，放眼「粵港澳大灣區」發展，積極加速推進跨境理財通南向業務落地，以滿足客戶在資產配置上的需要。在企業融資業務方面，將維持股權業務及債權業務並行發展。股權業務在積極推進保薦人業務及承銷服務之餘，憑着集團的資源，全力拓展併購業務。債權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抓住中資境外債券的承銷及投資機會，挖抓不同類別客戶的發債需求，為他們度身設計方案，抓緊發行窗口為客戶服務，實現「股債」一體化。固定收益投資業務將繼續輔助債權類企業融資業務及抓住境外債券的投資機會。此外，本集團相信下半年本地市場將保持正面情緒。因此憑着目前已建立的基礎，通過不同的措施，加強協同力度以及拓展自身市場化業務。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仍然穩健，而本集團已經做好準備，以面對現時的困難環境，冀望2024年下半年能把握各種市場機遇，強化本集團全年業績，提升股東長期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期內保持穩健的財政實力，所有持有證監會發牌的附屬公司均持有高於規定的速動資金。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可動用來自銀行的循環貸款及透支額度為15.4億港元，當中已動用的合共6.3億港元。另外，期內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券。

匯率波動

本集團大部份資產及負債以港元及與港元設有聯繫匯率之美元計值，另外有部份資產以人民幣計值，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在境內設有兩家全資附屬公司，其資產及收益等均以人民幣計值。期內中美貨幣政策相反，人民幣與美元息差擴大，因此人民幣兌美元短期內面對壓力。但隨着聯儲局加息放緩，國內經濟的刺激政策落地及順差保持穩定，本集團認為人民幣匯率下調屬短期現象，而且對沖成本不化算，故此沒有對人民幣的匯價波動作對沖。

薪酬與人力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87名全職員工，其中男性員工42名，女性員工45名；於香港辦公員工79名，於中國辦公員工8名。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員工成本總支出詳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本集團一直重視人才的培育，以不同方式繼續招聘及保留高質素人才，以確保在業務發展的同時亦獲得相應的支持，確保穩健經營。為鼓勵員工創造更好業績和加強風險的控制，本集團於每年年初為各業務部門及支持中後台部門設定年度業績及工作目標，並定期對員工進行考核，以作為釐定獎金的基礎。此外，本集團十分重視員工培訓，員工可以享有進修津貼及進修假期，如參加專業考試的考試假期，並不定時為員工及客戶主任舉辦專業培訓及講座，其中部份通過電子視頻方式進行，以協助他們掌握工作上最新的知識。本集團已設立由最高管理層組成的員工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並釐定每位員工的薪酬待遇，確保員工待遇與市場接軌。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會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張 毅先生	(主席)
張尋遠先生	(行政總裁)
顏其忠女士	(首席財務官) (於2024年3月2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明高先生	(於2024年7月27日獲委任)
胡列類女士	(於2024年7月27日獲委任)
趙光明先生	(於2024年7月27日獲委任)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以及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悉，下述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詳情：

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權益之股份或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信達證券(香港)	實益擁有人	403,960,200 (附註)	63.00%
信達證券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	403,960,200 (附註)	63.00%
中國信達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	403,960,200 (附註)	63.00%

附註：此等股份由信達證券(香港)持有。信達證券(香港)由中國信達之附屬公司信達證券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信達證券及中國信達被視為於信達證券(香港)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曾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控股股東特定履約責任

融資協議一

於2016年7月7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間香港持牌銀行就300,000,000港元（或等值美元或人民幣）之循環定期貸款融資訂立一份融資協議，連同分別於2021年5月28日和2023年10月13日與訂約方訂立的補充融資函件，統稱「融資協議一」。

根據融資協議一，假如在沒有取得銀行之書面同意下，倘若任何承諾（其中包括以下承諾）在作出或重複時在任何重大方面被證實或證實為不真實或不準確，則屬違約事件：

- 中國信達須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至少50%的股權；
- 信達證券須由中國信達擁有至少50%的股權；
- 本公司須由信達證券擁有至少50%的股權。

倘若出現融資協議一項下之違約事件，本公司對該銀行的所有義務立即到期，及在該銀行的要求下須予償還。銀行須每年對貸款融資進行檢討。

於2024年6月30日，融資協議一項下的未償還貸款金額為人民幣158,307,000元（等值170,140,000港元）及40,000,000港元。

融資協議二

於2017年10月25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間香港持牌銀行就300,000,000港元（或等值美元）的循環貸款融資訂立一項融資協議，連同分別於2018年4月27日和2023年8月21日與訂約方訂立的補充融資函件，統稱「融資協議二」，據此，向控股股東施加若干特定履約責任。銀行須每年對貸款融資進行檢討。

根據融資協議二，倘若任何承諾（其中包括以下承諾）在作出或重複時在任何重大方面被證實或證實為不真實或不準確，則屬違約事件：

- 本公司須確保本公司仍由信達證券實益擁有50%以上股權，且信達證券仍為中國信達實益擁有50%以上股權的附屬公司。
- 公司須確保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直接或間接持有中國信達50%以上的股權。

倘若出現融資協議二項下之違約事件，銀行可要求全數償還所有未償還貸款連同其項下之應計利息及本公司根據融資協議二須支付之其他所有款項。

於2024年6月30日，融資協議二項下的未償還貸款金額為157,000,000港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融資協議三

於2018年6月27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間香港持牌銀行就150,000,000港元（或等值美元或人民幣）之循環貸款融資訂立一項融資協議。於2023年4月3日，訂約方訂立補充融資函件（融資協議連同補充融資函件，統稱「融資協議三」）。根據融資協議三，作為貸款融資之其中一項條件，中國信達須直接或間接管理控制本公司。倘若違反任何一項條件，貸款融資在銀行要求下須悉數償還。銀行須每年對貸款融資進行檢討。

於2024年6月30日，融資協議三項下已提取150,000,000港元。

融資協議四

於2018年9月7日，信達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信達國際證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與一間香港持牌銀行就200,000,000港元之一般銀行授信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四」）。作為一般銀行授信之其中一項承諾，中國信達須仍為本公司最大的單一受益股東（直接或間接）。違反任何一項條件將構成融資協議四項下的違約事件，其時信達國際證券應付或尚欠銀行之所有款項（包括本金和利息）將立即到期和應付。銀行須每年對一般銀行授信進行檢討。

於2024年6月30日，融資協議四項下並無任何未償還貸款金額。

融資協議五

於2020年9月24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接獲由一間香港持牌銀行發出的信貸函件（連同於2023年9月19日與訂約方訂立的經修訂融資函件，統稱「融資協議五」），據此，銀行將根據融資協議五之條款及條件向本公司提供120,000,000港元（或等值美元）的循環貸款融資。根據融資協議五，倘若出現任何違約事件（其中包括違反任何以下貸款承諾），將構成違約：(i)中國信達須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本公司不少於50%的股權；及(ii)中國財政部須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中國信達不少於50%的股權。若構成違約，銀行可要求本公司全數償還所有未償還貸款連同其項下之應計利息及本公司根據融資協議五須支付之其他所有款項。銀行須每年對貸款融資進行檢討。

於2024年6月30日，融資協議五項下並無任何未償還貸款金額。

融資協議六

於2022年2月10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確認接納由一間香港持牌銀行發出之融資函件（「融資協議六」）。根據融資協議六，銀行同意向本公司提供40,000,000美元（或等值港元）循環貸款融資。根據融資協議六，倘若出現任何違約事件（其中包括違反任何以下貸款承諾），則構成違約：(i)中國信達受益持有信達證券不少於50%股份權益；(ii)信達證券受益持有本公司不少於50%股份權益；及(iii)中國財政部受益持有中國信達不少於50%股份權益。倘若發生融資協議六項下之違約事件，銀行有權要求本公司立即償還全部未償還金額，並就任何將來或或然負債提供即時現金保障，金額由銀行通知。銀行須每年對貸款融資進行檢討。

於2024年6月30日，融資協議六項下已提取10,000,000港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已制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之政策及程序。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並遵守其內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監督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有關守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其證券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一直遵守所規定的準則。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張毅先生於2024年8月27日獲委任為信達證券副總經理及董事會秘書。
- 張尋遠先生於2024年4月16日獲委任為信達證券(香港)董事，並於2024年7月29日不再擔任信達證券創新融資部(前稱投資銀行四部)總經理。
- 顏其忠女士自2024年4月1日起不再擔任信達澳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專家。
- 劉敏聰先生自2024年8月1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副行政總裁。
- 夏執東先生自2024年7月27日起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劉曉峰先生自2024年7月27日起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鄭明高先生自2024年7月27日起獲重新指派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該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毅

2024年8月27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19至68頁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須遵照上市規則內相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總結。根據我們雙方所協定之業務條款，本報告僅向閣下（作為一個整體）匯報，而概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的規定執行審閱工作。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進行查詢，及實施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我們不能保證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注意到有任何事項，致使我們相信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其他事項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可比較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和相關附註解釋，乃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中期財務資料，並經由另一名核數師審閱，該核數師於2023年8月29日對該中期財務資料發表無修改結論。於2023年12月31日的可比較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乃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經由同一核數師審核，該核數師於2024年3月26日對該等報表發表無修改意見。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永輝
執業證書編號P05443

香港，2024年8月27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89,283	63,733
其他收入	3	3,068	10,648
其他虧損淨額	3	(5,641)	(4,651)
		86,710	69,730
員工成本	4(a)	31,210	31,824
佣金開支		3,084	3,75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4(b)	11,538	3,407
其他營運開支	4(c)	22,684	27,904
融資成本	4(d)	14,221	12,095
		82,737	78,98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額	10	3,973	(9,252)
		15,391	15,745
除稅前溢利		19,364	6,493
所得稅開支	5	(6,232)	(6,21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13,132	27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7	2.05 港仙	0.04 港仙

第26至68頁之附註為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13,132	276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隨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10,682)	2,713
—計入損益之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3,794)	3,289
—出售時重新分類調整	77	246
	(14,399)	6,248
應佔聯營公司的投資重估儲備	198	980
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	(14,201)	7,228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1,580)	(10,056)
應佔聯營公司的匯兌儲備	1,828	(5,482)
匯兌儲備變動淨額	248	(15,538)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13,953)	(8,31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821)	(8,034)

第26至68頁之附註為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4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8	1,439	1,439
物業及設備	9	6,736	7,671
使用權資產	18	18,455	26,80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	467,063	449,646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12	30,274	30,690
遞延稅項資產		206	141
其他資產		6,739	11,300
		530,912	527,691
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	11	410,745	224,794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12	44,549	41,558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251,462	320,64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	12,593	12,4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	519,426	519,331
		1,238,775	1,118,777
流動負債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47,178	184,675
借款	16	656,942	484,808
應付稅項		6,703	8,207
租賃負債	18	17,310	18,364
		828,133	696,054
流動資產淨值		410,642	422,72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41,554	950,4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4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64,121	64,121
其他儲備		428,790	442,743
保留盈利		446,401	433,26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		939,312	940,13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	2,242	10,281
		941,554	950,414

第26至68頁之附註為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64,121	421,419	42,879	4,168	(25,723)	433,269	940,133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14,201)	248	13,132	(821)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4,121	421,419	42,879	(10,033)	(25,475)	446,401	939,312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64,121	421,419	42,879	(8,653)	(17,771)	446,118	948,113
本期間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7,228	(15,538)	276	(8,034)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4,121	421,419	42,879	(1,425)	(33,309)	446,394	940,079

第26至68頁之附註為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9,364	6,49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及設備折舊	4(c)	1,461	1,729
使用權資產折舊	4(c)	8,349	11,68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額	10	(15,391)	(15,745)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4	(146)	(135)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虧損		–	6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收益淨額		(328)	(408)
出售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淨額		68	–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的			
收益淨額		(77)	(714)
投資利息收入		(12,348)	(4,052)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4(d)	459	827
其他利息開支	4(d)	13,762	11,268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4(b)	11,538	3,407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26,711	14,364
其他資產減少		4,561	2,43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53,853	35,081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37,499)	(8,387)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		47,626	43,492
已付香港利得稅		–	–
已付海外利得稅		(7,800)	(3,30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9,826	40,19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及設備	9	(503)	(344)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	9
購買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		(381,160)	(82,530)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的所得款項		190,132	27,597
購買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23,534)	(39,919)
出售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22,122	2,236
已收投資之利息		5,640	1,713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187,303)	(91,23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18	(9,093)	(13,143)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38,960	380,975
償還銀行借款		–	(449,675)
回購協議下之借款所得款項		–	225,218
償還回購協議下之借款		(66,826)	(166,479)
償還已發行債券		–	(10,000)
已付利息		(14,221)	(11,813)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148,820	(44,91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343	(95,96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19,331	587,044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248)	(3,81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	519,426	487,26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庫存現金	14	519,426	487,261

第26至68頁之附註為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8月27日經董事會批准發行。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供比較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財務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含經選擇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闡述自2023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對了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全套財務報表內應包括的全部資料。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編製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惟採納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的應用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採用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的影響描述如下：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於2023年7月21日，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供應商融資安排，以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事項。

修訂本要求實體提供若干與供應商融資安排有關的特定披露事項 (定性及定量)。修訂本亦提供有關供應商融資安排特徵的指引。

修訂本提供過渡寬免，即實體於年度報告期間內呈列的任何中期期間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無須提供披露事項，除非修訂本另有要求。

本集團已評估其合約及業務，並認為該等修訂本 (儘管提供有過渡寬免) 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於2022年11月1日，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於該修訂本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無載有租賃負債的具體計量規定，而該等租賃負債可能包含在售後租回交易中產生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對售後租回交易應用租賃負債後續計量規定時，該修訂本要求賣方—承租人釐定「租賃付款」或「經修訂租賃付款」，以使賣方—承租人將不會確認與賣方—承租人所保留的使用權有關之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

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20年8月1日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隨後於2022年12月頒佈附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連同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該修訂本闡述如下：

- 實體將負債結算延遲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須具有實質性，並須於報告期末存在。
- 倘實體延遲結算負債的權利須遵守契約，僅在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契約的情況下，有關契約才會影響權利於報告期末是否存在。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不受實體將行使其遞延結算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
- 就可由交易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結算的負債而言，該等結算條款僅在選擇權分類為權益工具時，不會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中任何項目的計量並無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虧損及分部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		
服務費及佣金		
—資產管理	12,117	6,830
—銷售及交易業務	10,530	10,040
—企業融資	2,608	4,174
	25,255	21,044
包銷收入及配售佣金		
—企業融資	14,770	417
管理費及服務費收入		
—資產管理	24,753	25,119
	64,778	46,580
自其他來源產生的收益		
利息收入		
—資產管理	624	270
—銷售及交易業務	11,090	11,427
—其他	175	392
	11,889	12,089
投資收入	12,616	5,064
	89,283	63,73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按主要服務類別的明細分析載列如下：

	資產管理 千港元	銷售及 交易業務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服務種類				
經紀服務	—	10,530	—	10,530
包銷及配售服務	—	—	14,770	14,770
企業融資服務	—	—	2,608	2,608
資產管理服務	36,870	—	—	36,870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總收益	36,870	10,530	17,378	64,778
地區市場				
香港	8,687	10,530	17,378	36,595
內地	28,183	—	—	28,183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總收益	36,870	10,530	17,378	64,778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個時間	—	10,530	16,170	26,700
隨時間	36,870	—	1,208	38,078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總收益	36,870	10,530	17,378	64,77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按主要服務類別的明細分析載列如下：(續)

	資產管理 千港元	銷售及 交易業務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服務種類				
經紀服務	—	10,040	—	10,040
包銷及配售服務	—	—	417	417
企業融資服務	—	—	4,174	4,174
資產管理服務	31,949	—	—	31,949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總收益	31,949	10,040	4,591	46,580
地區市場				
香港	10,782	10,040	4,591	25,413
內地	21,167	—	—	21,167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總收益	31,949	10,040	4,591	46,580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個時間	—	10,040	417	10,457
隨時間	31,949	—	4,174	36,123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總收益	31,949	10,040	4,591	46,580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報告期初計入遞延收益的已確認收益： 企業融資服務		1,160	25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271	3,234
政府補助(附註)	–	5,546
其他	(203)	1,868
	3,068	10,648

附註：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已收到政府補助，用於支持企業在內地的上海市內實施業務創新和企業轉型。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是或然事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虧損淨額		
匯兌虧損淨額	(5,745)	(4,761)
出售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68)	–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之收益淨額	111	–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淨額	61	110
	(5,641)	(4,65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及按照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資料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按分部管理其業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就資源分配、決策及表現評估更改內部呈報結構及表現計量方法。因此,先前呈報於資產管理分部項下的固定收益投資分部已重組,以形成一個新單一可呈報分部。於重組後,本集團已識別下列可呈報分部。並無經營分部已一併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部。比較數據已重列以確認當前期間的呈列方式。

1. 資產管理—提供基金管理顧問服務及相關配套服務、私募基金管理及提供其他相關自營投資。
2. 銷售及交易業務—為於香港及已選定海外市場買賣的證券、股份掛鈎產品、單位信託、股份期權商品及期貨合約提供經紀服務及為該等經紀客戶提供包銷、配售及孖展融資服務。
3. 企業融資—為於香港或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尋求上市的公司及其他非上市企業就股權及債務融資提供企業融資服務,包括包銷及顧問服務。
4. 固定收益投資—補充債券承銷業務及投資於中資離岸債券,持有至到期為主要投資策略。

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應佔的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及其他未分配總公司及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的經營活動應佔的交易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借款,惟未分配總公司及公司負債除外。

用作報告分部業績的計量為未計融資成本及稅項前盈利(「除利息及稅前盈利」)。分部間收益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所用售價,並按當時適用市價進行。在計算本集團本期間溢利/(虧損)時,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業績會根據並無明確歸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融資成本、其他總公司開支及其他收入)作進一步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資產管理 千港元	銷售及 交易業務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固定收益 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32,733	21,620	17,378	12,616	84,347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附註(a))	4,761	—	—	—	4,761
可呈報分部收益	37,494	21,620	17,378	12,616	89,108
可呈報分部業績(除利息及稅前盈利)	15,298	(3,826)	7,042	4,547	23,061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24	6,835	—	—	7,459
利息開支	(1,029)	(4,665)	—	(8,068)	(13,762)
物業及設備折舊	(148)	(362)	(7)	—	(517)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資產管理 千港元	銷售及 交易業務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固定收益 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388,418	314,001	24,040	462,540	1,188,999
本期間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附註(b))	—	—	—	—	—
可呈報分部負債	344,493	118,092	9,871	332,220	804,67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經重列)

	資產管理 千港元	銷售及 交易業務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固定收益 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9,268	21,467	4,591	5,064	60,390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附註(a))	2,951	—	—	—	2,951
可呈報分部收益	32,219	21,467	4,591	5,064	63,341
可呈報分部業績(除利息及稅前盈利)	17,895	(6,104)	(8,234)	531	4,08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70	4,535	—	—	4,805
利息開支	(1,030)	(5,730)	(8)	(4,482)	(11,250)
物業及設備折舊	(184)	(595)	(22)	—	(801)

於2023年12月31日—(經重列)

	資產管理 千港元	銷售及 交易業務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固定收益 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393,357	406,999	25,852	260,874	1,087,082
本年度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附註(b))	44	241	—	—	285
可呈報分部負債	314,854	151,533	5,714	189,694	661,795

附註：

(a) 收益指本集團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的服務費收入。見附註22。

(b) 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包括物業及設備和其他資產增加。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可呈報收益之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89,108	63,341
未分配總公司及公司收益	175	392
綜合收益	89,283	63,733

可呈報業績之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業績		
可呈報分部溢利(除利息及稅前盈利)	23,061	4,08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額	15,391	15,745
融資成本	(14,221)	(12,095)
未分配總公司及公司開支	(4,867)	(1,245)
除稅前綜合溢利	19,364	6,493
所得稅開支	(6,232)	(6,217)
本期間溢利	13,132	27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可呈報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188,999	1,087,082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4,332)	(5,684)
	1,184,667	1,081,39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67,063	449,646
遞延稅項資產	206	141
未分配總公司及公司資產	117,751	115,283
綜合總資產	1,769,687	1,646,468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804,676	661,795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4,331)	(461)
	800,345	661,334
應付稅項	6,703	8,207
未分配總公司及公司負債	23,327	36,794
綜合總負債	830,375	706,33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收益、其他收入、其他虧損及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

下表所載為有關下列各項所在地區之資料(i)本集團從外部客戶(包括其聯營公司)取得之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其他資產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特定非流動資產」)。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的位置而定。就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而言,如屬物業及設備,乃根據資產的實際位置而定;如為其他特定非流動資產,則為核心營運所在位置。

	從外部客戶取得之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3年	於2024年6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於2024年6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香港	60,942	42,333	211,199	205,244
內地	28,341	21,400	289,233	291,616
	89,283	63,733	500,432	496,860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得出:

(a)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及津貼	30,140	30,436
界定供款計劃	1,070	1,388
	31,210	31,8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4 除稅前溢利(續)

(b)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附註11)	(3,794)	3,289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3)	15,332	118
	11,538	3,407

(c) 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523	562
銀行費用	405	134
清潔費	73	141
電腦費用	36	85
數據服務費	3,345	3,360
物業及設備折舊(附註9)	1,461	1,729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8)	8,349	11,688
僱員關係開支	228	187
招待費用	221	601
保險費用	1,412	1,104
法律及專業費用	170	527
印刷及文具費用	160	194
物業管理費及其他有關費用	1,395	1,116
維修及保養費用	1,522	1,086
服務費用	457	610
招聘費用	—	23
會員費用	158	114
通訊費用	1,221	1,201
差旅開支	408	668
水電費用	191	303
其他	949	2,471
	22,684	27,90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4 除稅前溢利(續)

(d)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借款利息	13,762	11,191
已發行債券利息	–	77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8)	459	827
	14,221	12,095

5 所得稅開支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香港利得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撥備。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於香港未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中國境內實體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扣除／(計入)之稅項數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3	–
—中國企業所得稅	6,284	6,237
遞延稅項		
—香港	(65)	(20)
	6,232	6,2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6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2023年：無）。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3,132,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27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641,205,600股普通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641,205,6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盈利	13,132	276

普通股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於1月1日及6月30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641,205,600	641,205,600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期間每股攤薄盈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8 無形資產

	聯交所 交易權 千港元	期交所 交易權 千港元	會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成本及賬面值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	913	406	120	1,439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成本及賬面值 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913	406	120	1,43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9 物業及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家具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及 電腦設備和 電腦軟件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3,990	2,048	32,676	200	38,914
添置	—	—	503	—	503
匯兌差額／其他	(5)	(2)	(3)	—	(10)
於2024年6月30日	3,985	2,046	33,176	200	39,407
累計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3,560	1,998	25,485	200	31,243
期間開支(附註4(c))	77	14	1,370	—	1,461
匯兌差額／其他	(22)	(2)	(9)	—	(33)
於2024年6月30日	3,615	2,010	26,846	200	32,671
賬面淨值					
於2024年6月30日	370	36	6,330	—	6,736
於2023年12月31日	430	50	7,191	—	7,67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9 物業及設備(續)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家具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及 電腦設備和 電腦軟件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6,848	2,996	34,736	899	45,479
添置	—	9	1,361	—	1,370
出售	(2,288)	(589)	(2,543)	—	(5,420)
匯兌差額	(570)	(368)	(878)	(699)	(2,515)
於2023年12月31日	3,990	2,048	32,676	200	38,914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6,260	2,875	25,832	899	35,866
年內開支	155	69	3,069	—	3,293
出售	(2,288)	(578)	(2,541)	—	(5,407)
匯兌差額	(567)	(368)	(875)	(699)	(2,509)
於2023年12月31日	3,560	1,998	25,485	200	31,243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430	50	7,191	—	7,671
於2022年12月31日	588	121	8,904	—	9,6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67,063	449,646
於1月1日應佔資產淨值	449,646	430,745
本期間／年度內應佔溢利淨額	15,391	24,355
本期間／年度內應佔其他全面開支	2,026	(2,418)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所得股息收入	—	(3,036)
	17,417	18,901
於6月30日／12月31日應佔資產淨值	467,063	449,64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續)

本集團於其主要聯營公司 (均為非上市公司) 之權益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實際股權		主要業務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漢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漢石」) (附註(a))	18,000,000股普通股	香港	27.59%	27.59%	投資控股及提供資本 管理及顧問服務
Cinda Plunket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CPHL」) (附註(b))	4,000,000股每股面值 1港元之普通股	開曼群島	40%	40%	基金管理
Cinda Plunkett International Absolute Return Fund (「CPIAR Fund」) (附註(c))	100,000個每單位 100美元之單位	開曼群島	16.52%	16.61%	投資基金
信達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CIIH」) (附註(d))	2,820,000股A類股份	英屬處女群島	47%	47%	投資控股

附註：

- (a)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18,000,000股普通股 (2023年12月31日：18,000,000股普通股)，佔漢石27.59% (2023年12月31日：27.59%) 權益，漢石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非上市公司及被視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漢石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及提供資本管理及顧問服務。本集團確認漢石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重大投資。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應佔漢石之資產淨值為299,072,000港元 (2023年12月31日：292,12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17% (2023年12月31日：17%)。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來自漢石權益的應佔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為6,952,000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為5,323,000港元)，無股息收入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投資於漢石之總成本為107,014,000港元，本集團視漢石為長期投資及在資產管理業務上之業務夥伴。
- (b)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應佔CPHL之資產淨值為87,305,000港元 (2023年12月31日：79,751,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來自CPHL權益的應佔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為7,554,000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為2,724,000港元)。
- (c) 本集團對CPIAR Fund的投資經理有重大影響力，而該投資經理對CPIAR Fund的相關活動具有廣泛決定權，因此，本集團被認為對CPIAR Fund具有重大影響力。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應佔CPIAR Fund之資產淨值為79,170,000港元 (2023年12月31日：76,463,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來自CPIAR Fund權益的應佔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為2,707,000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為2,207,000港元)。
- (d)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應佔CIIH之資產淨值為1,516,000港元 (2023年12月31日：1,312,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來自CIIH權益的應佔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為204,000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為989,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1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固定利率的債務投資	410,745	224,794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針對需作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之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賬面值期末結餘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未經審核	410,745	—	—	410,745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經審核	224,794	—	—	224,794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計量的債務工具之預期信用損失不會減少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而仍按公允價值計量。相反，倘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相等於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為累計減值撥備，相應金額於損益中扣除。

於本期間，撥回減值虧損3,794,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減值虧損3,289,000港元)於損益中撥備。於2024年6月30日，計提減值撥備為969,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4,763,000港元)。

本集團按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分析之上市債務投資的到期情況分析如下：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逾期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48,388	126,737	135,620	—	410,745
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193,994	—	30,800	—	224,79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2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私募股權基金	30,274	30,690
分類為流動資產：		
上市基金投資	11,695	24,885
上市永續債券	31,555	15,342
非上市股權證券	1	1
非上市私募股權基金	1,298	1,330
	44,549	41,558
	74,823	72,248

13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源自以下業務之應收客戶交易款項		
—企業融資(附註(a))	5,631	8,036
—證券經紀(附註(b))	88,256	75,031
源自以下業務之存放於經紀商及金融機構之保證金及 其他交易相關按金(附註(c))		
—商品及期貨經紀	20,767	24,688
—證券經紀	4,707	12,417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附註(d))	102,666	132,984
源自證券經紀之應收結算所交易款項(附註(e))	16,514	46,567
減：減值撥備(附註(f))	(24,449)	(13,786)
交易應收款項總計(附註(g))	214,092	285,937
按金	5,131	1,045
其他應收款項	32,239	33,665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51,462	320,64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3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所有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除外)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變現。

附註：

- (a) 就企業融資的交易應收款項5,631,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8,036,000港元)而言，本期間並無新增計提減值虧損(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概無減值撥備已註銷。應收企業融資客戶之交易款項一般於發票日期後30日結算。於報告日期，該款項按發票日期之相關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5,058	7,463
30至60日	—	100
超過60日	573	473
	5,631	8,036

- (b) 就源自證券經紀業務之應收客戶交易款項而言，該金額代表於期末源自尚未交收買賣之應收客戶交易款項。該款項通常於該等交易的交易日期後2至3日內結算。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餘額的信用質量並未發生顯著變化。並無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 (c) 經紀商及金融機構的保證金及其他按金的結算期均為具體的經協商日期。買賣商品及期貨合約及獲取本集團之證券孖展融資之客戶均須遵守本集團之保證金政策。就商品及期貨合約而言，於買賣前一般須繳付期初保證金，其後客戶之持倉須保持於指定之維持保證金水平。孖展及其他交易相關按金之實際年利率為0.01厘(2023年12月31日：0.01厘)。

此外，孖展及交易相關按金均存放於信貸等級良好之金融機構。由於相關撥備被認為不重大以及無信用違約歷史，故並無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3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 (d) 證券經紀業務之孖展客戶須按要求還款及須向本集團抵押彼等之股份以取得信貸額度作證券買賣。實際年利率介乎8厘至13厘(2023年12月31日：8厘至13厘)。

孖展客戶獲授之信貸額度乃經參考行業慣例按本集團所接納之股份貼現價值釐定。於2024年6月30日，接納為抵押品之股份之公允價值為126,682,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680,556,000港元)，大多數客戶上市證券之公允價值較向該等孖展客戶授出之個人貸款賬面值高。

經紀客戶之信貸額乃根據客戶之財務狀況(包括客戶之財務狀況、買賣記錄、業務資料及可抵押予本集團之抵押品)個別予以批核。

經考慮有關孖展客戶之過往還款記錄、彼等之信貸質素及影響抵押品市價之其他因素，對抵押品之公允價值少於彼等個人貸款之賬面值之客戶，本集團授予特殊批准。因此認為該等孖展客戶之信貸風險甚微。

本集團最多可使用經客戶同意的相當於向孖展客戶授出之貸款之140%的客戶證券作為本集團銀行授信之抵押品。然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取得本集團銀行授信再抵押持有作抵押品之證券。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交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集中風險為65%(2023年12月31日：71%)來自應收五大孖展客戶的孖展融資貸款。

於本期間來自孖展客戶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10,663,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118,000港元)計入損益。於2024年6月30日，來自孖展客戶的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為24,449,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3,786,000港元)。由於管理層認為就循環孖展貸款的性質而言，賬齡分析並不能提供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 (e) 應收結算所的交易款項的結算期通常為交易日期後的1至2日。

此外，本集團鑒於其日常業務交易而於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SEOC」)及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HKFECC」)持有特定專戶。於2024年6月30日，存放於SEOC及HKFECC特定專戶(不會於此等賬目中處理)之結餘分別為4,635,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3,225,000港元)及10,057,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4,896,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3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續)

(f)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本期間/年度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3,184
減值虧損撥備	5,425
註銷	(4,82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13,786
減值虧損撥備	15,332
註銷	(4,669)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4,449

於2024年6月30日，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值以及其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簡化方法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6月30日的總值—未經審核					
應收客戶交易款項	88,256	—	—	5,631	93,887
存放於經紀商及金融機構之保證金及 其他交易相關按金	25,474	—	—	—	25,474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	55,495	34,242	12,929	—	102,666
源自證券經紀之應收結算所交易款項	16,514	—	—	—	16,514
按金	5,131	—	—	—	5,131
其他應收款項	32,239	—	—	—	32,239
	223,109	34,242	12,929	5,631	275,911
於2024年6月30日的預期信用損失—未經審核					
應收客戶交易款項	—	—	—	—	—
存放於經紀商及金融機構之保證金及 其他交易相關按金	—	—	—	—	—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	(1,248)	(10,272)	(12,929)	—	(24,449)
源自證券經紀之應收結算所交易款項	—	—	—	—	—
按金	—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	—	—	—
	(1,248)	(10,272)	(12,929)	—	(24,44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3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f)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本期間／年度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續)

於2023年12月31日，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值以及其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簡化方法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總值—經審核					
應收客戶交易款項	75,031	—	—	8,036	83,067
存放於經紀商及金融機構之保證金及 其他交易相關按金	37,105	—	—	—	37,105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	119,955	100	12,929	—	132,984
源自證券經紀之應收結算所交易款項 按金	46,567	—	—	—	46,567
其他應收款項	1,045	—	—	—	1,045
	33,665	—	—	—	33,665
	313,368	100	12,929	8,036	334,433
於2023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經審核					
應收客戶交易款項	—	—	—	—	—
存放於經紀商及金融機構之保證金及 其他交易相關按金	—	—	—	—	—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	(857)	—	(12,929)	—	(13,786)
源自證券經紀之應收結算所交易款項 按金	—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	—	—	—
	(857)	—	(12,929)	—	(13,78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3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f)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本期間／年度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續)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預期信用損失率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	第二階段 %	第三階段 %	簡化方法 %	總計 %
於2024年6月30日的預期信用損失率—未經審核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	2.25	30	100	–	23.81
於2023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率—經審核					
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	0.71	0.20	100	–	10.37

結餘及源自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之預期信用損失撥備變動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值				
於2023年1月1日	129,239	100	12,929	142,268
其他變動(包括新資產及終止確認的資產)	(9,284)	–	–	(9,28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19,955	100	12,929	132,984
其他變動(包括新資產及終止確認的資產)	(64,460)	34,142	–	(30,318)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5,495	34,242	12,929	102,666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	255	–	12,929	13,184
其他變動(包括新資產及終止確認的資產)	602	–	–	602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857	–	12,929	13,786
其他變動(包括新資產及終止確認的資產)	391	10,272	–	10,663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248	10,272	12,929	24,449

由於相關撥備被認為不重大以及無信用違約歷史，故並無對餘下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g) 由於本集團擁有數量眾多、範圍廣泛之客戶群，本集團概無有關交易應收款項的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4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庫存現金	19	19
銀行結餘		
—已抵押存款	12,593	12,447
—定期存款	71,750	52,900
—一般賬戶	447,657	466,412
	532,000	531,759
	532,019	531,778
按到期日劃分：		
銀行結餘		
—活期及儲蓄賬戶	447,657	466,412
—定期存款(3個月內到期)	84,343	65,347
	532,000	531,759

於2024年6月30日，銀行存款12,593,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2,447,000港元)，當中包括本金12,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2,000,000港元)加應計利息，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提供證券經紀融資合共200,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200,000,000港元)之擔保。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因其各自之業務而於認可機構存置獨立信託戶口。於2024年6月30日，獨立信託戶口(不會在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處理)之結餘為460,732,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334,986,000港元)。

於2024年6月30日，銀行結餘及存款按介乎0.01厘至3.45厘(2023年12月31日：0.01厘至3.25厘)之年利率計息。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庫存及銀行現金(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	519,426	519,33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5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孖展客戶之交易款項	1,114	3,661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證券買賣客戶之交易款項	69,115	113,589
商品及期貨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客戶之保證金及其他按金	20,587	24,577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經紀商之交易款項	3,638	1,010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結算所之交易款項	19,842	4,828
交易應付款項總額	114,296	147,665
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	24,413	33,088
遞延收入	8,469	3,922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147,178	184,675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除遞延收入外，所有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結清。交易應付款項賬齡為30日內。

在日常證券經紀業務過程中應付結算所及證券買賣客戶交易款項的結算期為該等交易的交易日期後2至3日不等。就買賣商品及期貨合約而向客戶收取超出保證金維持要求的保證金及其他按金須於要求時償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6 借款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		
銀行貸款(附註(a))	625,377	386,417
回購協議之借款(附註(b))	31,565	98,391
	656,942	484,808

附註：

- (a) 於2024年6月30日，銀行借款須按下列方式償還並參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2023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其他相關指標計息：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不超過1年之期間內	625,377	386,417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授信總額為1,538,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538,000,000港元)。

在該等銀行授信中的200,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200,000,000港元)以已抵押存款本金12,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2,000,000港元)作抵押。

此外，本公司控股股東對其中1,382,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382,000港元)受特定履約責任，現有控股股東須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0%以上。

於2024年6月30日，已提取受特定履約責任的銀行授信額為527,14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386,417,000港元)。在該等銀行授信中，170,140,000港元以人民幣提取(2023年12月31日：58,416,000港元以人民幣提取)。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動用任何以已抵押存款作抵押之銀行授信。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等於訂約利率。

- (b)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訂立了若干回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向該等金融機構出售其持有之債務投資組合，以換取現金代價4,047,000美元(等值31,565,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2,614,000美元(等值98,391,000港元))。該等協議並無列明到期日期，而其利息是參考經利率基準改革的信貸調整差價調整的有擔保隔夜融資利率(2023年12月31日：信貸調整差價調整的有擔保隔夜融資利率)計算。本集團於協議終止時須以原現金代價連同參考經信貸調整差價調整的有擔保隔夜融資利率(2023年12月31日：信貸調整差價調整的有擔保隔夜融資利率)計算的可變動利率之利息回購債務投資。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回購協議之責任以本集團公允價值為32,045,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26,991,000港元)之債務投資及上市永續債券作抵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641,205,600	64,121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41,205,600	64,121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主要目標是透過為產品及服務訂立與風險水平相稱的價格，以及獲得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之渠道，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以持續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利益相關方提供利益。此外，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發牌之本集團附屬公司須一直符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財政資源規則」）的速動資金監管規定。

本集團積極定期審查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便在可能因借款水平較高而產生較高股東回報、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和保障之間維持平衡，及按照經濟情況變化對資本架構進行調整。就持牌附屬公司而言，本集團確保各附屬公司均保持充足的流動資金水平，以支持業務經營及靈活應對由業務經營活動之潛在增長造成的流動資金需求增加。持牌附屬公司須按月或每半年向證監會提交財政資源規則申報。於本期間及過往財政年度，所有持牌附屬公司均已遵守財政資源規則的速動資金規定。

本集團將槓桿比率定義為淨負債與經調整資本比。經調整淨負債為總負債（包括借款、已發行債券、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經調整資本包括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減未計提的擬派股息。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淨負債與經調整資本比為31.05%（2023年12月31日：17.6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8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租賃多間辦公室用於運營。租賃合約之固定年期為2年至6年（2023年12月31日：2年至6年）。租賃期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及包含不同條款及條件。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以及其於本期間／年度內之變動列示如下：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47,097	50,136
折舊費用	(20,293)	—
利息開支	—	1,453
付款	—	(22,94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26,804	28,645
折舊費用 (附註4(c))	(8,349)	—
利息開支 (附註4(d))	—	459
付款	—	(9,552)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8,455	19,552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賃負債分析為：		
即期部分	17,310	18,364
非即期部分	2,242	10,281
	19,552	28,64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9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一間從事證券經紀及提供證券孖展融資服務的附屬公司已自若干認可機構獲得總額200,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200,000,000港元)的銀行融資。本公司還為該等融資提供200,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200,000,000港元)的企業擔保。於2024年6月30日，並無提取該等銀行融資(2023年12月31日：無)。

除上述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12月31日：無)。

20 資本及投資承擔

(a) 資本承擔

未履行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物業及設備資本承擔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616	396

(b) 投資承擔

作為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成立結構化實體(例如：投資基金)並通過代投資者管理資產賺取費用。本集團亦以該等結構化實體的一般合夥人或投資管理人的身份共同投資該等結構化實體。本集團並無控制該等結構化實體，亦無將該等結構化實體綜合入賬。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上述由本集團管理的非綜合入賬結構化實體中所持權益的賬面值為31,572,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32,020,000港元)，已確認為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就此所面臨的最大虧損風險為所持資產的賬面值。除上述投資金額外，本集團就該等非綜合入賬結構化實體並無重大未履行之資本承擔。除所承擔之資本外，本集團並無意向該等結構化實體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1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活動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股價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並力求盡量減低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構成之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乃由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批准之政策進行。風險管理委員會與本集團各營運單位緊密配合，識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風險管理委員會亦會推薦整體風險管理政策予本集團董事會或行政管理委員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批核，當中涵蓋有關特定領域範圍，例如外匯風險、股價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超額流動資金投資。

(a)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股價風險及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值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產生此項風險的貨幣主要為人民幣及美元。風險管理委員會不時檢討有關風險，以應對市場之反覆波動。

股價風險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面臨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附註12)產生之股價變動風險。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1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金融工具相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涉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證券經紀之孖展融資貸款及銀行結餘。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金融負債為銀行借款及回購協議之責任。本集團當前並無現金流量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透過確保在本集團收取及支付之利息之間有恰當的息差，密切監控本集團所進行之孖展融資及其他借貸活動之風險。

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面臨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附註11)及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附註12)的固定利率債務投資帶來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公允價值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通過定期實施定量分析(包括階段性敏感性分析)密切監控本集團債務投資風險情況。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證券經紀產生的孖展融資貸款)以及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信貸授予信貸記錄良好及／或於本集團存入抵押品之客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1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就源自證券經紀業務之交易應收款項而言，信貸為授予大量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風險。孖展客戶之上市證券可於孖展金不足的情況下由本集團酌情決定出售，以滿足孖展補倉要求。

有關本集團證券經紀產生的孖展融資貸款的信貸風險額的更多定量數據披露於附註13(d)。孖展客戶之上市證券可於孖展金不足的情況下由本集團酌情決定出售，以滿足孖展補倉要求。就源自證券經紀業務之交易應收款項(孖展融資貸款除外)而言，信貸為授予大量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風險。

就商品及期貨經紀而言，於建立交易頭寸前會收取期初保證金。衍生工具對手方及現金交易僅限於信貸質素良好之金融機構，而且僅會接受信貸評級良好之經紀。

本集團可於孖展金不足的情況下酌情減持孖展客戶之商品交易倉位及期貨合約之倉位，以補足其有關商品及期貨合約交易之孖展補倉要求。

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的大型商業銀行。本集團認為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在可控範圍內。

就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之債務投資而言，本集團通過設定任何借款人或發行人的債務上限金額，將自身承擔的信貸風險分成若干等級。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該等風險已由本集團持作抵押品之上市證券予以沖減並定期進行審查。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上市證券的公允價值乃參照超出賬面值的股份報價確定。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工具為定息上市債務投資。本集團已制定政策透過與具適當信貸質素之獲認可交易對手方進行交易分散其交易總值。本集團持續監控其交易對手方之風險及信貸評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1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標準普爾、穆迪或惠譽信用評級至少B+級或同等級或內地評級機構信用評級至少AA級之獲評級債務投資。任何例外情況須經本集團管理層批准。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所持債務投資100%（2023年12月31日：超過50%）為B+級或以上或內地評級機構信用評級至少AA級；及0%（2023年12月31日：低於50%）為無評級。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債務投資組合，以確保不存在重大集中風險。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有關債務投資的信貸風險已獲嚴密監控。

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維持業務關係，並已制定政策限制於任何金融機構之信貸風險額度。有關本集團由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量化披露資料載於附註13。

最高風險承擔是指在未考慮任何所持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的最大風險承擔。對於資產負債表內資產，最高信貸風險承擔相等於其賬面值。對於貸款承擔及其他信貸相關負債，最高信貸風險承擔為授信承諾的全額。

對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投資，本集團還通過外部信用評級對其進行監控。附註11之呈列金額為相關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1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味能維持充足之現金及有價證券，並能對市場頭寸平倉。由於相關業務屬多變性質，故本集團採取審慎之流動資金政策。

本公司之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包括附屬公司借款、向獨立第三方發行債券、向股東派付股息及應計款項，以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應付到期之合約及可預見責任。

(b)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分類公允價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層級(第一至三級)的資料。對於投資基金，分類將取決於投資基金用於獲得其淨資產價值的評估技術。

- | | | |
|-----|---|---|
| 第一級 | — | 利用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公允價值； |
| 第二級 | — | 利用直接地(即價格)或間接地(即源自價格)可觀察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計算公允價值；及 |
| 第三級 | — | 利用採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算公允價值。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1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續)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主要輸入數據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i)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入賬 的金融資產				
— 上市永續債券	31,555	15,342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 上市基金投資	11,695	24,885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 非上市私募股權基金 (附註)	31,572	32,020	第三級	經調整私募股權基金資產 淨值(「資產淨值」)／ 近期交易
— 非上市權益證券	1	1	第二級	經調整權益證券資產淨值
(ii)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 公允價值入賬的 債務工具				
— 上市債務投資	410,745	224,794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附註：非上市私募股權基金的公允價值乃參考其資產淨值或近期交易價格釐定。因此，未編製任何敏感度分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期間第一級及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並無任何轉移，至於金融資產，第三級並無轉入或轉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1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金融工具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

	透過損益以 公允價值入賬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48,022
添置	2,064
公允價值變動	(10,825)
匯兌差額	(667)
出售	(6,57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32,020
添置	325
公允價值變動	—
匯兌差額	(773)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1,572

公允價值計量及估值流程

管理層負責釐定公允價值計量的適當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在估計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在並無第一級的輸入數據之情況下，本集團會盡最大限度地使用與資產或負債相關的其他可觀察市場數據。例如，本集團就投資基金參考基金經理提供的資產淨值報告，估計公允價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2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摘要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交易經紀佣金(附註(a))	1,359	1,707
服務費收入(附註(b))	1,993	2,951
配售佣金(附註(c))	153	417
基金管理費及顧問費收入(附註(d))	25,122	26,831
銀行利息收入(附註(e))	191	782

附註：

- (a)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就提供證券經紀服務向其董事及同系附屬公司賺取費用及佣金收入。
- (b)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就提供行政支援及顧問服務向一家聯營公司賺取服務費收入。
- (c)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就配售證券向其同系附屬公司收取配售佣金。
- (d)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就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向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達」)及其相聯公司(定義如上市規則所界定)賺取管理費收入。
- (e)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賺取來自其同系附屬公司之銀行利息收入。
- (f) 本集團由中國信達間接控制，而中國信達由中國政府透過財政部(「財政部」)間接控制。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財政部為中國信達的主要股東。於本期間及過往年度，本集團與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的實體進行若干交易並保持若干餘額，包括但不限於存放銀行存款、獲得銀行授信、租用物業及提供和獲取其他服務。本集團認為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因此無需獨立披露。
- (g) 主要管理層人員之酬金披露於附註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23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

主要管理層人員為具有權威且直接或間接負責計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之人士，包括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人員。

本期間內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及實物福利	5,772	5,928
酌情花紅	–	17
界定供款計劃	54	54
	5,826	5,999

2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8月21日，就潛在出售本公司兩家全資附屬公司，即信達國際(上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及信達領先(深圳)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各自100%股權，本公司於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刊發了公開掛牌通告以啟動公開掛牌。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4年6月7日及2024年8月21日發佈的公告。